

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進展報告

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四日舉行第一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加強地區行政先導計劃

二．主席表示，由二零零八年開始，政府希望藉著於各區設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以及撥款予區議會以推行地區工程和社區參與計劃，提升區議會的職能；而行政長官於二零一三年發表的《施政報告》中進一步提出「地區問題地區解決，地區機遇地區掌握」的理念，並於同年十月至十一月舉辦的地方行政高峯會上，討論強化區議會及專員在地區行政的角色。行政長官於二零一四年發表的《施政報告》中宣布，讓專員在地區上與區議會攜手，統籌協調不同部門的工作，因應區情積極回應市民訴求。政府同時決定在深水埗和元朗區推行先導計劃，給予地區管理委員會(區管會)決策權，處理部分涉及公共地方管理和環境衛生等問題，並由區議會就工作的優次提供意見。

三．元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簡介，先導計劃的試行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八月，計劃將會集中處理部分涉及公共地方管理和環境衛生等問題。政府會檢討先導計劃的成效，並探討落實加強地區行政至其他地區的可行性。在資源有限的情況下，建議先導計劃集中處理數項需要多部門合作的課題，而所選定的課題應盡可能於試行期完結前能提供可予檢視成效的數據。民政事務總署將會向元朗區議會提交文件簡介先導計劃的詳情，而民政處會就應予處理的公共地方管理和環境衛生事宜，以及排列執行地點優次的考慮準則等方面向區議會諮詢意見。而區管會會基於區議會的意見等考慮因素訂定執行事項、地點和優先次序，並會統籌各部門於適當時候進行工作並檢視成效。政府正積極考慮增撥人手及資源的需要，以期讓計劃能夠順利推行。

四．主席補充，元朗區目前是約有60萬人口的大區，地域涵蓋鄉郊地區，元朗市及天水圍新市鎮，所面對的地區問題甚為廣泛；而區議會及區管會一直能有效地為各部門提供討論和解決地區問題的平台，訂定地區需要的優先次序。元朗區被選作先導計劃的試點，希望在既有的合作基礎上進一步加強地區行政。

五．委員就議題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對先導計劃表示支持並認為計劃有助探索如何提升專員及區議會職能，能更有效推行地區行政管理；
- (2) 由於計劃的推行時間及資源所限，委員認為應選訂及集中處理數項涉及公共地方管理和環境衛生的課題。有委員建議區

議會可按照元朗區的地理分佈，於天水圍、元朗市及鄉郊地區各選一項主要的地區問題予以處理。另有委員認為區議會可考慮選取需多個部門共同協作及已有一定的處理經驗，唯改善成效可進一步提升的問題，包括店舖違例擴展營業範圍、違例停泊單車、蚊患等。由於個別課題已牽涉不同的問題，故區管會及區議會須考慮訂定明確的處理範圍；

- (3) 為了使先導計劃能夠順利落實，有委員建議可透過宣傳及教育，提升市民及商戶對改善公共地方管理和環境衛生的意識，以提升公眾對行動的支持和配合；
- (4) 因應資源考慮，區議會可先就計劃所需處理的課題及地點給予意見、商訂及排列有關地點優先次序的準則，再交由區管會處理；
- (5) 由於計劃所獲調撥的新增資源未必足夠配合工作所需，有關部門亦應盡量調撥內部資源以配合工作。
- (6) 部門應緊密合作，而直接參與處理獲選地區課題的部門可考慮按需要派更高級的部門代表出席區管會會議，以促進協調及統籌工作。
- (7) 有委員認為計劃除了要重點處理上述優次較高的課題外，亦可考慮於未來合適時間處理行人隧道和天橋清潔及養豬場污水排放等事項。
- (8) 民政處會向區議會匯報上述委員的意見，以供區議會考慮。

六． 主席感謝委員的意見，並表示民政處會積極爭取資源，與委員保持緊密溝通，希望可以盡快訂定計劃內容，並於四月落實推行計劃。另外，民政處會向區議會及區管會建議就計劃進行中期評估，以進一步完善計劃。主席歡迎各委員繼續就計劃的執行發表意見，並請有關部門能調撥內部資源以配合計劃的落實。

清拆及改建朗邊中轉屋計劃

七． 房屋署報告，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已決定清拆朗邊中轉房屋，以在該處興建公共房屋。朗邊中轉房屋的目標清拆日期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通知期為24個月，以讓受影響家庭有合理的通知及有足夠的時間作安置及相關安排。另外，房委會轄下的商業樓宇小組委員會及資助房屋小組委員會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九日通過對510戶受影響住戶的建議遷置

安排，而房屋署重建分組聯同朗邊中轉房屋辦事處亦於當日舉行簡報會，向住戶講解清拆項目的各項須知和注意事項。房屋署預計大多數受影響而符合有關安置準則的住戶，在清拆日期前可根據其公屋輪候冊的申請獲編配公屋單位，而其餘在輪候冊上但仍未到達公屋編配階段的受影響住戶，將獲安置入住寶田中轉房屋。房屋署亦會向符合資格的受影響住戶發放「住戶搬遷津貼」以協助他們應付搬遷開支。

八． 有委員向房屋署查詢改建後將落成的公屋單位數目。另有委員請房屋署於城市規劃委員會(城規會)審批更改上址土地用途的申請時同步進行工程規劃，以便盡早動工。主席建議房屋署評估將來的交通配套問題。

九． 房屋署回應，房屋署已就改建項目展開前期規劃及向城規會申請更改土地用途，並已委託承辦商進行土壤測試以評估該幅土地興建公共房屋的可行性，估計改建後可提供約二千三百個公屋單位。另外，房屋署理解上址交通配套的問題，署方會與相關區議員保持緊密聯繫，了解居民的需要，並嘗試爭取增加專線小巴路線行走該處，而署方的規劃師亦會研究改善方案，以滿足居民對交通配套的需求。

十． 主席總結，希望計劃可以盡快落實以回應市民對公共房屋的殷切需求。另外，隨着屏山周邊地區住宅項目相繼落成，居住人口將日益增加，會對該處交通造成壓力，希望有關方面考慮改善交通配套。

大欖隧道轉乘站增設洗手間

十一． 運輸署報告，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現建議於大欖隧道轉乘站(元朗方向)加建乘客服務中心，以改善候車環境。建議的乘客服務中心將會設於近巴士落客站位置，面積約300平方呎，內裡設有洗手間並會提供八達通增值等服務。運輸署及三號幹線(郊野公園段)有限公司原則上同意上述建議，九巴現正進行外觀設計及電力接駁等工作，預算連設計申請及施工需時六個月。運輸署已轉交乘客服務中心的建議細節予區議員參閱，並會定期與九巴聯繫及適時向委員報告進展情況。

十二． 委員就有關方面考慮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以及區管會的意見，成功推動於大欖隧道轉乘站加設乘客配套設施表示歡迎。另有委員建議，運輸署可考慮於往市區方向的轉乘站亦增設服務中心。

十三． 運輸署回應，由於往市區方向處空間不足，故未必有合適的位置加建服務中心。儘管如此，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研究其可行性。

檔案：YL 14/15/1

元朗民政事務處

二零一四年二月